



桃警

89 期

2021.06月出刊

Taoyuan Police Department



● 110年民安7號災害防救演練

● 黃衣姊妹 有妳真好——
本局志願服務工作推展現況

● 婦幼安全守門員

● 外籍移工舞廳涉毒
局長親臨指揮掃蕩

● 交通法令宣導



桃警

Taoyuan Police Department



桃園警政APP
iOS



桃園警政APP
Android



f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發行人 / 陳國進

副發行人 / 廖美鈴、林清求、詹永華、黃家琦

執行秘書 / 李泊輝

執行編輯 / 曾韻菁

編輯組員 / 翁育達、林東星、陳盈村、連培源、
林慧盈

發行單位：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3號

聯絡電話：(03)3340574

02 桃警聚焦

110年民安7號災害防救演練 02

本局民防管制中心警務正 張秉榆

婦幼安全守門員 07

本局婦幼警察隊警員 黃相茗

外籍移工舞廳涉毒 局長親臨指揮掃蕩 11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查員 凌紫瑄

交通法令宣導 13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巡官 葉崧源

黃衣姊妹 有妳真好—本局志願服務工作推展現況 17

本局行政科辦事員 游淑惠

成為空中正義的化身 21

本局資訊室巡官 翁啟原

社會邊緣人的保護者 24

桃園分局警員 羅永昌

26 地方藝文

2021桃園彩色海芋季 26

大園分局主任 吳育瑄

2021桃園兒童藝術節 29

桃園分局警員 羅永昌

31 鑑識科學

淺談刑事攝影—景深 31

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員 顏偉倫

CONTENTS 目錄

32 意見交流

警察的專業 - 同理心 32

本局秘書室秘書 林東星

改善非行少年對警察觀感之淺談 35

本局少年警察隊偵查員 劉璟薇

37 忠勤忠義忠勇、為民服務事蹟

勇警揹負病翁 狂奔百米就醫 37

桃園分局警員 羅永昌

警速尋遺失物 效能驚艷勝美景 38

八德分局巡佐 蔡文揚

老婦夜間失溫迷途 內壢警指引歸途 39

中壢分局巡官 葉俐君

女大生執意匯款 遇警攔阻詐騙 40

中壢分局巡官 陳乙萱

阿孫不見了 阿公衝派出所秒見金孫 41

平鎮分局警員 許君煌

宅女私下會網男 暖警找人勸返家 42

龜山分局巡官 葉富貴

老翁騎車摔落水田 龍潭警即刻救援 43

龍潭分局巡佐 劉光正

44 自由投稿

陳文成文教基金會參訪之旅 44

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正 陳慧娟



110年民安7號災害防救演練

文、圖/本局民防管制中心警務正張秉榆



在現今全球暖化及極端氣候狀態之下，造成乾旱、極端降雨、強烈颱風及暴雨等劇烈天氣現象之發生頻率與規模呈現逐漸增加趨勢，加上全球各地的地震活動頻繁，已大幅提高政府及民眾所承受的災害風險，更提升災害防救工作在人類社會當中的重要性。面對各類災害的嚴峻挑戰，中央及地方政府除依《災害防救法》，訂定災害防救基本計畫、業務、地區計畫，尋求建立完整體制、制度與流程，並編定各類災害防救白皮書，加深推動及落實地災防演習、訪評工作，以有效提升整體災害防救能量，並隨著新興防災科技進步，不斷提出種種創新與策進作為。為能因應新興、複合性的災害，朝全般災害初期能有即時、妥適的應變機制，對於重大災害型態未明者，原則先由中央主責的各部會先行處理相關緊急應變事宜，視災害規模成立緊急應變中心，轄下機關配合成立緊急應變小組，分層開設，以辦理相關災害防救工作事宜。

桃園市政府為強化救災效能與落實協調運作機制，於110年4月8日在新屋區之內政部警政署反恐訓練中心(下稱反恐中心)，舉行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7號)演習。上午先進行兵棋推演，下午進行綜合實作演練，主要設定災害係桃園市發生豪大雨，並隨後發生大型地震所衍生的複合式災害，本局與本府各局、處依據災情，進行綜合性災害搶救演練。

兵棋推演部分

一、水災災害 - 「強降雨防救災作為」

模擬梅雨鋒面來臨，於111年5月8日上午



因鋒面北抬，臺灣西南方的低壓波動發展移入，配合西南季風增強帶來水氣，5月9日臺灣北部地區有大豪雨情事發生。

本局演練遇特別狀況：同(111)年5月9日16時，獲報本市中壢區中山東路四段道路疑似大量雨水湧入，沖毀老舊雨水下水道，造成路基掏空，發生道路下陷，長度達30米，由於排水受阻，周遭低窪處開始積水，影響道路兩側約120戶民宅。

本局兵棋推演回應：即時配合桃園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同步成立災害緊急應變小組，並於5月9日16時接獲民眾通報後，獲知本市中壢區中山東路四段發生路基掏空與積(淹)水災情，立即派遣中壢分局2車4名員警於16時10分抵達現場進行交通疏導與管制，發現塌陷路面範圍長度達30米、寬度約6米，僅剩單向車道通行，所幸現場無人員傷亡與車輛毀損，由於雨天視線不佳，本局員警立即於破損路面2端以警車及交通錐阻擋示警，防止車輛不慎闖入，而持續降雨下，排水受阻造成附近路面開始積淹水最深達30公分，本局另通報本府水務局、工務局養護工程處進行搶修，防止災情擴大。同(9)日16時30分，中壢區里長請求協助疏散撤離一層樓住宅38戶86人，本局增派2車2名員警及4名義勇警察協助秩序維護與年長者運送，並持續開設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妥處相關危害。



二、地震災害 - 「強震後防救災作為」

模擬同(111)年5月10日9時30分，梅雨鋒面移出，本市突然發生芮氏地震規模6.6強烈地震，震源深度大約10公里，震央位置位於本市楊梅區與新竹縣湖口鄉交界處(座標：121.15,24.91)，疑似湖口斷層發生錯動引致，依據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地震速報顯示本市楊梅區受震最為嚴重達6弱級，中壢區、平鎮區、新屋區、龍潭區、龜山區、觀音區達5強級，其餘行政區震度為5弱級。初步估計造成本市災區上千棟建築物全半倒，數百人

輕、重傷及死亡，數十起地震火災，部分橋梁、市區道路交通受損中斷，以及災區自來水、電力及通訊中斷等嚴重災情，震後仍有數起餘震持續發生。

本局演練特別狀況：震後，鄰近震央之楊梅地區各項建築因受震毀損為各地區內最嚴重，災情混亂，且因災情大量湧入，重災區大量民眾因建築物倒塌遭受埋困、受傷，傷亡人數持續攀升，需立即啟動大量傷患緊急醫療救護機制。

本局兵棋推演方式：

(一)配合本市災害應變中心續同步成立災害應變小組，並立即啟動警政系統查報機制，通報各分局動員分駐(派出)所、隊線上警力，迅速調查轄內災情，並即時輸登「EMIC2.0」系統。另本局勤務指揮中心110受理臺8席全部上線，針對民眾反映災情，即時轉報本府消防局。



(二)本局並初步彙整駐地災害狀況，僅有楊梅分局楊梅派出所及草湳派出所廳舍有些微龜裂情形，尚不影響執勤及派遣運作。

(三)統計本局警力第一時間線上執勤1,594人，評估動員第1梯次支援警力數318人，後續支援最大警力人數638人。

(四)另協勤民力有義勇警察(含山地義警)、義勇交通警察、民防、守望相助隊等，評估動員第1梯次支援民力1,013人，後續支援民力2,027人。

(五)針對本項災害，本局可立即運用編管協勤民力，計有民防大隊1,120人、義勇警察大隊1,273人、義勇交通警察大隊763人及社區守望相助隊大隊1萬2,048人，合計1萬5,204人。其中楊梅、新屋、中壢、平鎮、龍潭、龜山、大園及觀音區可用民力計8,886人，其編管運用人數分別如下：

分局別	楊梅 (含新屋)	中壢	平鎮	龍潭	龜山	大園 (含觀音)
民防	100	199	83	115	129	92
義警	130	212	124	99	125	94
義交	63	71	58	58	54	56
巡守隊	1,117	1,295	1,227	634	693	2,058
合計	1,410	1,777	1,492	906	1,001	2,300

(六)本局動員上述楊梅等6個管轄分局及分駐(派出)所警勤區員警及可立即動用之民力，進行任務編組，針對各自轄區實施救災。另調度桃園、八德、蘆竹及大溪等4個分局之民力前往支援。

本局演練特別狀況：同(111)年5月11日12時，本市第一梯次救災人力及資源逐漸出現匱乏，須請求中央及外縣市跨區域支援。

本局兵棋推演方式：

(一)由於本市編管民力量能已無法持續負荷相關災情，經聯繫內政部警政署協調臺北市、新北市及新竹縣政府警察局，跨區支援民力計有民防大隊336人、義勇警察大隊382人、義勇交通警察大隊229人及社區守望相助隊大隊1,520人，計2,467人，支援本項災害救援工作。

(二)針對外縣市支援之民力，依其屬性分別編配至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義勇交通警察大隊及社區守望相助隊大隊，並將支援民力運往下列地點集結，由各相關分局統籌調配支援救災事宜。



分局別	楊梅 (含新屋)	中壢	平鎮	龍潭	龜山	大園 (含觀音)
集結 地點	1.埔心牧場停車場(楊梅區) 2.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停車場)	中壢國小操場	平鎮分局旁停車場	龍潭運動公園	國立體育大學停車場	觀音區廣福市民活動中心

本局並持續各項協助救難工作之治安維護及交通管制疏導，至災後復原工作結束。



綜合實作演練部分

主辦單位本府消防局邀集本局及楊梅分局、陸軍機步269旅、33化學兵群、53工兵群、憲兵205指揮部桃園憲兵隊及資通支援第1大隊等單位，並動員桃園市各防災編組單位、新屋區公所、各事業單位、民間團體、中油公司、鄰近縣市及國軍部隊等參與演練，利用反恐中心原本的建築物，演練防汛及土石流緊急應變、油氣管線震損搶救、航空器事故、震災建築物倒塌、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搶救、捷運事故搶救及避難收容。更創新邀請新屋、楊梅與觀音區等鄰近高中職學校，及開南大學等學生共同參與大量傷病患救助演練，以實際演練取代觀摩，加深學生防救災意識與能力。另為配合演習情境，於8日13至14時間針對新屋區及鄰近區域發布演練告警訊息，俾提升災害防救的臨場感。

相關演練工作因動員單位及參演人員眾多，為求相關動作紮實到位，場面逼真，已實施多次預演。先前預演時，時而高溫、時而下雨，消防及國軍弟兄身著約莫10至15公斤裝備，並在預演現場操作各式機具及裝備，本局同仁亦著整齊服裝，精神抖擻在現場協助相關災情查通報、治安維護及交通管制作為，並依據現場指揮官所下達之指示，全力協助各項災害救難演練工作，每每演練操作，現場每一個人都汗流浹背，但都能步步到位，前後連貫一致，果然都能夠在演練中學習到各項救災工作知識，俾在往後遇到相關災害發生時，能保障本身及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結語

災害防救工作的核心價值在於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以及國家關鍵基礎設施，我們警察、消防、國軍及各參演相關單位，是在災害發生及演練中學習經驗，用創新策進的作為，才能有效降低災害威脅。未來政府將持續整合跨領域及跨專業的知識與各項完成救難工作的方法，才能建構耐災的韌性社會，為全國民眾營造一個更加安全的未來。



婦幼安全守門員

文、圖/本局婦幼警察隊警員黃相茗



從古至今，
「性迫害」存在世界許多的角落，它伺機而動，只要時機可乘，無論貧窮或富裕，也不侷限性別或年齡，都有可能受害；除受社會矚目的重大案件外，存在著許多暗夜哭泣的被害者，她（他）們的身體與靈魂正遭受迫

害。如何揭發罪行、終止暴力，使被害人得到正義、撫平創傷，重新開啟人生，乃是婦幼工作的最大價值。故婦幼安全維護防治是警察工作的一環，從被害預防、案件偵處，到加害人的查緝與列管，扮演極為重要的角色，與政府共同建構加害人處遇防治策略。

從85年彭○如命案催生「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立法迄今，性侵害防治議題在公私部門合力推動下已有相當大的進展。然而，從今（110）年藝人雞排妹鄭○純自爆主持尾牙時遭性騷擾引起軒然大波、同年3月高雄2個月大男嬰夭折解剖驚染安毒，警急衝毒窟救8童、臺中殺妻裝箱棄屍案及同年4月屏東女子遭追求者擄殺案，凸顯社會各角落存在著許多受害婦女與無自救能力之兒童，為全力維護婦幼安全，提升婦幼之自衛能力，使婦女及幼童均能免於恐懼、不受傷害、遠離暴力，警察人員針對婦幼相關案件進行防治宣導，期能喚起社會大眾對婦幼安全之重視，創造和諧之社會風氣。

其中就法治作為而言，雖有「警察職權行使法」、「治安顧慮人口查訪辦法」、「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警察勤務區訪查作業規定」及「警察機關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執行計畫」等相關規定，可藉以規範加害人至警察機關登記、報到，建立加害人管制名冊，提高加害人查訪密度，審酌再犯危險評估分級等措施，達到威嚇、預防再犯之目的。然而，效果能否彰顯，必須仰賴各個環節的落實執行，因此，警察如何快速掌握情資，機先防處，一直是本局婦幼隊努力之目標與方向。



由於性別暴力有「四高」特性：犯罪黑數高、兒童少女受害比例高、加害人連續犯案比例高、加害人出獄後再犯比率高，因此需要高度重視；研究調查也發現性平三法中性騷擾的逐年增加案件，正是當前跟騷問題所在，因此將糾纏行為犯罪化之「跟蹤騷擾防制法」草案，是朝野的共識，未來將強化警察預防危害機制及法院保護令制度，有效防範糾纏行為，將資源投入預防高風險及高惡害的案件發生，強調「偵查作為」及「預防再犯」，並就社會矚目之婦幼案件管制，積極建請檢察官聲押，啟動羈押替代處分或家暴附條件命令等機制，形成綿密的治安網。內政部警政署周詳之規劃，係為在加害人行為初始，及時採取防制措施，防止並避免可能

衍生之犯罪，確保民眾人身安全。其間陸續精進相關作業準則，以及定期更新「警政婦幼保護工作基礎訓練教材」，提供第一線員警據以遵循，並能充分理解婦幼工作的全貌。

在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法令相繼通過後，警察機關不再只是協助配合的角色，更是積極從事婦幼保護工作的執行者；本局今(110)年婦幼工作重點規劃，除了在「被害人保護」及「加害人約制轉介關懷」外，並以「婦幼保護三大目標六大策略」為核心，發揮團隊合作之模式提供桃園市民優質的婦幼保護作為。

首先，在「案件妥處預防再犯」方面，遇有案件立即以本局「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車牌辨識系統調閱嫌疑人行車軌跡，掌握行蹤，同時，由勤務指揮中心指揮調度，進行攔截圍捕，本局各主官（管）亦同步接獲資訊，各盡其職。另啟動網絡協力機制，就被害人保護服務、加害人約制轉介等一併進行。

其次是「掌握輿情阻絕暴力」方面，在警察局、分局及業務單位間分別建立輿情蒐報群組，形成綿密的情蒐網，可於第一時間掌握資訊，以為應處；另遇有聚眾滋事亦皆能立即啟動快打，以優勢警力阻絕暴力，其後再清查溯源以澈底瓦解不法。

再者是「聚焦宣導防止危害」部分，宣導主軸有兩大核心，第一是觀念的建立，包含正確的價值觀及法治觀念之培養；第二是危機之應處，包含「事前」檢視自身或他人有遭遇人身安全之風險，「事中」遇狀況當下之反應、處置及「事後」求助之資源。



建構婦幼安全生活空間的願景

本局著重加強加害人之約制及預防再犯，然防治工作並非靠警察機關單打獨鬥所能完成，仍必須仰賴市政府及民間團體共同協力，藉由定期之聯繫會議，檢討研擬相關政策之執行成效，凡此皆有助於目標之達成，包括以下四項：

一、整合並簡化教育訓練

婦幼案件相關之法規種類繁雜，為期第一線同仁能妥適受（處）理案件，防止匿報情事發生，並能充分回應被害人需求，避免不必要之誤會、衝突，運用「微電影、懶人包」數位化模式，以個案小叮嚀作法呈現，使同仁快速理解受理案件流程及保護被害人相關措施，進而正確、妥適的依法處理婦幼案件，並確實保護被害人隱私及安全。

二、查訪約制高危險性之加害人

針對高危險之性侵害、家庭暴力及跟蹤騷擾等婦幼案件加害人加以列管；性侵害加害人部分，依再犯危險性將其列為不同等級，並透過每個月固定查訪，掌握加害人現況及約制再犯；家庭暴力加害人部分，除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外，針對親密關係暴力者量表方式評估其危險性，並對於高危機個案列管查訪；跟蹤騷擾加害人部分，以本局「防制跟蹤騷擾案件執行計畫」先行將具有危險性之加害人予以列管，透過查訪方式，約制告誡行為人，以臻防制再犯及保護被害人免於再次受到侵害。

必要時，藉由各專家學者提供之意見，提高查訪密度或移請強制治療處分，同時於週報、



刑事工作會報或事務會議等重要會議，重複檢視實施狀況，期使各分局落實執行及加強加害人社區管（監）控作為。

三、落實管制持續（反覆）案件

本局與社政、衛政等各單位之聯繫迅速、順暢，若遇有網絡合作單位通報是類案件，立即啟動早期介入機制，指導轄區分局家庭暴力防治官及分駐(派出)所受（處）理案件法定流程，提升偵處能量，及早介入俾利進行後續移(函)送相關程序，並了解加害人前科素行，必要時建請法院羈押，若加害人疑具病因性，則轉介網絡評估協處。

四、持續辦理各項多元宣導活動

讓市民了解婦幼保護、反毒品及反詐騙等宣導議題，也強化新住民及移工人身安全保護意識，以渠母國文字呈現，使新住民得以充分理解其權益。此外，結合在地治安與交通特性，全方位融入宣導議題，使婦女、兒童在瞬息萬變的社會，做出正確判斷及反應處置作為，建立危機意識及自我保護能力。

隨著臺灣婦幼保護工作服務之可見度，教育、宣導、通報與防治體系建構日益完善，民眾自我保護意識覺醒。另「人資小週末」社群創辦人盧世安指出，從性騷擾案件逐年上升來看，似乎以往之職場性騷擾案件比較少，但其實不然，應該是願意發聲和指控的被害人變多，凸顯婦幼安全保護工作的良窳為國家進步的指標，未來警察在婦幼人身安全保護上，被賦予更大的責任及更積極的角色，警政與婦幼保護網絡單位共同協力，完備跨域合作機制，並以被害人為中心，廣續推動及落實各項婦幼保護政策及措施，細緻處理所有婦幼案件，保護民眾權益，創造一個安全的婦幼生活空間。



外籍移工舞廳涉毒 局長親臨指揮掃蕩

文、圖/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查員凌紫瑄



本局近期接獲情資，獲悉桃園區某大型舞廳涉毒，該舞廳為本市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1條之1列管之「特定營業場所」，其對外宣稱積極配合執行各項毒品防制措施，詎料仍有涉毒之情形，對此，本局局長陳國進深表重視，親自率隊至現場，強力掃蕩查緝，讓不法分子無法橫行，局長強調絕不容許不法分子危害本市治安，桃警團隊將持續不懈強力打擊毒品犯罪，維持轄內治安環境。

近日本局就本市列管之營業場所及外籍移工涉毒熱點加強臨檢、蒐報，本次專案由本局刑事警察大隊統籌規劃，並報請桃園地方檢察署公股檢察官指揮偵辦，結合桃園分局、本局外事科、保安警察大隊（特殊任務警力）、交通警察大隊及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桃園市專勤隊，動員上百名警力，持桃園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於110年3月28日夜間實施攻堅、查緝，查獲疑似涉毒越南籍移工近百人，查扣第二級毒品MMA（俗稱強力搖頭丸）、毒品咖啡包、第三級毒品愷他命及手指虎等證物，展現桃警強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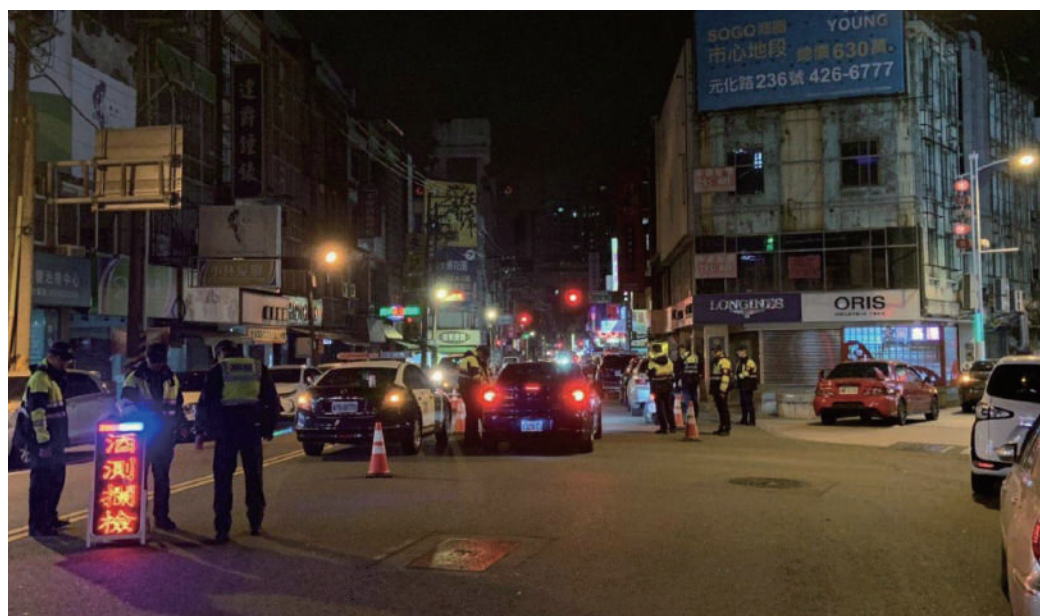
執法之決心，具體回應民眾對警方打擊犯罪維持社會治安之期待，安定社會民心，有效淨化本市治安，避免外籍移工犯罪形成治安隱憂，另為因應防疫，查獲之嫌犯均依警察局人犯安全檢疫流程處置，避免造成防疫破口。

緝毒為警察重點工作之一，行政院第3716次會議院長裁示：「請地方政府協助就所轄易聚眾滋事之特定場所加強管理」、行政院第28次毒品防制會報（109年11月）院長裁示：「各緝毒機關應加強查緝營業場所相關毒品犯罪，澈底展現政府強力執法之決心」，可見警方對毒品犯罪零容忍，在此呼籲民眾多加利用「110」報案專線檢舉不法，並提醒切勿嘗試以身試法，以免誤人誤己，後悔莫及。



交通法令宣導

文、圖/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巡官葉崧源



今年過年後，一則啼笑皆非的新聞在網路上廣為流傳，員警因勸導一位無照、逆向違規的駕駛人，導致被以圖利罪移送，然而檢察官卻做出不起訴處分，其中的理由之一竟是「該員警在校時的交通法規成績為62分低空飛過，應不知越級駕駛為不得勸導事項」。

警察常用交通法規包含，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罰則)、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違反道路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等規定，而其中又衍生許多的行政函釋、法院判決及司法院解釋，有時更與其他公路監理機關主管法規競合，即使法條背得滾瓜爛熟，也難保證舉發時不會產生任何問題，實務上碰到的狀況千奇百怪，常使同仁無所適從，更遑論一般民眾呢？

法雖與時俱進，卻無法被大眾所知悉，儘管我們都知道法律是道德的最底線，然而又有多少人在法令修正、公布時，會去了解、參閱這些資料呢？我們不能要求人人成為法匠，但是身為執法人員，理所當然應比一般人具有更高的法學素養、更應該知道行政程序如何運作，面對狀況時才能從容應對。

鑒於交通法規更迭，以下就近期法規修正、判決函釋及實務常見問題說明介紹。

一、接送未滿七歲兒童之人，臨時停車不受三分鐘限制：

109年12月1日起，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5條第2項修正規定開始施行，原先僅有行動不便之人上、下車時，臨時停車時間不受三分鐘限制，修正規定再增列接送未滿七歲兒童，係考量國人交通生活型態，多有暫時停車以利接送孩童之習慣，且未滿七歲者屬無行為能力之人，所受安全保護應較常人多，規範保護目的與行動不便人士相同，爰修正該規定。

實際執行層面上，警方如何舉證、民眾的停等時間應如何起算？現階段交通部解釋，「不受三分鐘之限制」應排除「等待時間」，以避免占用有心人士刻意規避規定，然而在學校周邊道路，多數家長皆有「等待」需求，交通部則認為「目前尚無法令解釋，仍應與交通單位研議，透過交通工程手段處理」，例如本市交通局採取設立家長接送「標誌」的方式，排除上下



學時段不可停車之限制。這種看似便民的立法措施，無形中加諸許多例外的規定，導致警方取締臨時停車的難度增加(變相加重舉證責任及民眾對於法規的認知不同)，是否會進而影響道路安全，仍有待檢討。

二、最高法院107年判字第731號行政判決—無牌車輛處理程序變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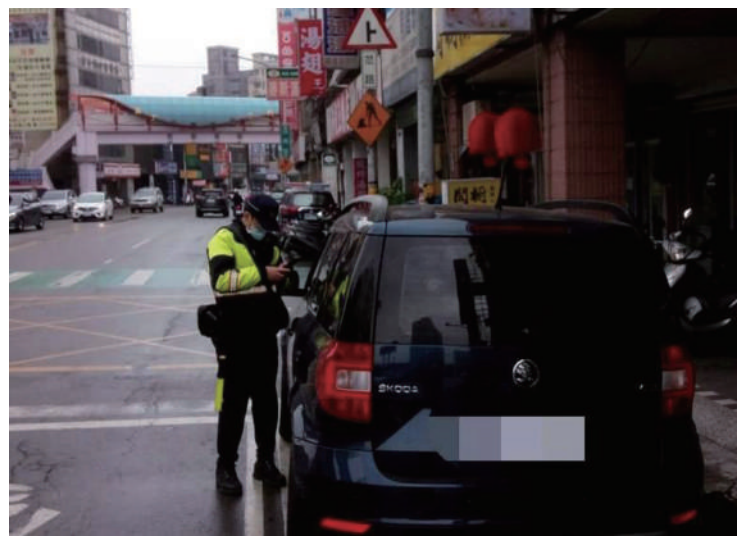
(一)背景說明：

所謂的廢棄車輛，係指應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82條之1處理之廢棄物，由警察機關、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分就「有牌車輛」及「無牌車輛」查報後，通知車輛所有人限期清理，屆期末清理，或無法通知車輛所有人時，由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先行移置(可委託民間單位移置)，並收取移置保管費，經公告1個月無人認領，則由環境主管機關依廢棄物清除。因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未有罰鍰規定，導致許多不肖回收廠商或民眾，常將該等車輛棄置於道路，儘管仍有廢棄物清理法的適用，但車牌往往一併被拔除，導致稽查人員難以開罰。

為使執行人員查處廢棄車輛有所依循，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82條之1第2項規定，道路主管機關訂定「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該辦法第2條明文列舉「廢棄車輛認定標準」，但在107年12月13日，最高法院107年判字第731號行政判決改變長久以來的認定標準，該判決指出，車輛經報廢程序者，屬於該處理辦法第2條第1款之廢棄車輛，應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82條之1論處，而非以同條例第12條(號牌違規)舉發。簡言之，廢棄車輛的定義被放寬解釋，原先已面臨取締困難的窘境，如今更不能以交通法規舉發，無疑加劇無牌車輛棄置於道路的問題。

最高法院儘管做出最符合一般社會通念的法律解釋，卻也大幅提升稽查人員的執行難度，該判決導致環境主管機關認定車輛為「堪用」時，警察機關卻發現車籍資料已登記為「報廢」時，必須再次移請其環境主管機關處置，過程中平白增加車輛的拖吊、移置及保

管成本，無形中浪費更多的社會資源。此外，為確認車輛的車籍資料(牌照狀態)顯示「報廢」，得就「號牌」、「車身號碼」及「引擎號碼」三種資料查詢，假使今日疑似廢棄車輛確有懸掛號牌，稽查人員能夠迅速輸入號牌號碼取得車籍資料，判決的影響自然不大，然而當車輛「未懸掛號牌」時，就



只能查找「車身號碼」或是「引擎號碼」，在狀況不佳的車輛上，車身號碼往往已被磨平、銷蝕，最後只得倚賴「引擎號碼」，機車雖可以直接從外部引擎尋找該號碼，但汽車必須翹開引擎蓋始能發現，這就涉及到「損壞車體」的問題，導致相關稽查單位及委外移置保管廠商皆退避三舍。

(二)查處新制：

為符合最高行政法院判決並兼顧車主權益，環保局、交通局及本局共同研擬三方無牌車輛會勘查處程序，以符合法規變革。

1.張貼車輛查報通知單：

按「桃園市廢棄車輛查報移置處理作業執行要點」第4點規定，未懸掛車牌之疑似廢棄車輛，由環保局張貼清理通知單，並造冊列管，逾期未清理者，將以三方會勘程序於現場查處。

2.現場查處：

由環保局及交通局共同擬定現場會勘日期，本局派員協助查詢車籍資料及後續舉發事宜，於現場全程錄影錄音，進行車籍資料確認，倘車籍狀態為「報廢」，由環保局委外廠商進行移置；反之則由警方現場製單，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12條第4項規定(未懸掛號牌車輛停於道路)舉發，並交予交通局委外廠商移置保管。

三、酒駕肇事移送法辦問題：

邇來發現部分員警對於移送酒駕肇事駕駛人程序仍有誤解，爰再次重申內政部警政署規定。

(一)駕駛人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0.25毫克以上(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0.05%以上)，應依

刑法第185條之3第1項第1款移送法辦；達每公升0.15毫克以上(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0.03%以上)應舉發酒後駕車違規。

(二)酒駕肇事駕駛人吐氣所含酒精濃度未達每公升0.15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0.03%)，原則上不依刑法第185條之3第1項第1款移(函)送檢察機關，但有其他證據足以證明其確實不能安全駕駛者(如刑法第185條之3第1項第2款案件測試觀察紀錄表)，有移(函)送檢察機關知必要時，應依「檢察官與司法警察機關執行職務



聯繫辦法」第5條規定，向當地管轄地檢署檢察官報告，並依指示辦理；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0.15毫克以上(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0.03%以上)者，移(函)送檢察機關。有問題者為，當酒駕肇事駕駛人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0.15毫克以上(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0.03%以上)，但通過「刑法第185條之3第1項第2款案件測試觀察紀錄表」測試，是否仍須移(函)送檢察機關？查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規範第15點第7款規定，上述情形係「檢附」測試觀察紀錄表及相關佐證資料以移(函)送檢察機關，由此可見，測試觀察紀錄表是否通過並無礙移(函)送流程，警方僅有權力不予移(函)送者為吐氣所含酒精濃度未達每公升0.15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0.03%)之駕駛人，如疏於該項規定，恐被以縱放人犯究責。

四、結語：

交通法規不可勝數，身為第一線執法人員，應對於各項法令熟稔，並精進執法技巧及態度，以保障自身及民眾權益，樹立警察專業形象。另外，期許公路主管機關能針對目前執法窘境，促請立法機關訂定明確裁罰依據，並研擬周延行政規則及法規命令，使配套措施完善，俾利執法工作遂行。



黃衣姊妹 有妳真好 —本局志願服務工作推展現況

文、圖/本局行政科辦事員游淑惠



志願服務工作非但是一種公民參與行動，也象徵一個城市進步的指標。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志願服務工作大隊成立於92年12月26日，目前編制為1個大隊、13個中隊，各中隊視運作情形另有分隊、小隊等組織編制，服務地點為各分駐(派出)所，工作內容是協助員警接待引導、安撫關懷報案民眾、照顧迷失兒童與老人及配合各分局在宣導場合發放宣導品、宣導傳單，志工們以親切友善笑容，提醒民眾相關警政知識，是警政工作得以成功推動的重要推手。近年來，本局志願服務工作發展重點在積極結合當地社區發展協會、社會福利機構等社區資源，以拓展本局志願服務範圍，關懷更多需要溫暖的角落，以實踐本局志願服務推動計畫之「優質普及」與「公民參與」的目標。

優質普及的目標

「質」的保障，指使志工夥伴們能提供持續穩定的優質服務，具體目標及執行重點工作如下：

一、增進志願服務參與

本局持續推動「一中隊一特色」活動，鼓勵志工走出服務臺，目前成立的特色團體有彩虹太鼓團、慢飛天使關懷團、愛心捐血號召團、弱勢關懷團、禮賓服務隊及話劇宣導團等6個，一一介紹如後：

(一)大溪志工中隊之彩虹太鼓團：彩虹太鼓團參與大溪地區各類公益表演，除提昇志工中隊的曝光率，亦提升警察機關親和形象。

(二)八德志工中隊之慢飛天使關懷團：慢飛天使關懷團持續針對瑞豐國小特教資源班學童，教導各項手工藝品製作、義剪活動、戶外教學及蛋糕點心等製作。109年起增加轄內大安及茄苳國小特教班之服務教學，惟目前因COVID-19關係被迫暫緩。



(三)八德志工中隊之愛心捐血號召團：愛心捐血號召團每年於4月18日辦理愛心捐血活動，與新竹捐血中心八德荷松協會合作，藉由多方宣導鼓勵民眾踴躍捐血，增加本局志工曝光率，藉以拉近志工與民眾距離，並有效推展快樂志工形像。

(四)龜山志工中隊之弱勢關懷團：龜山志工中隊大坑分隊自87年起即結合村(里)辦公室、縣(市)議員辦公室及民間團體慈德愛心協會，主動關懷轄區弱勢家庭及獨居老人，每月幫忙協助整理居家環境2至3次，平時有空亦將自身料理的餐點送往弱勢家庭及獨居老人住家供其食用，為社會注入一股溫馨的暖流。

(五)直屬中隊之禮賓服務隊：直屬中隊之志工姊妹們組成禮賓服務隊，經專業人員指導美姿美儀及相關訓練，並擔任本局各項志工頒獎活動之贊禮人員，使典禮更顯隆重，倍增光彩。

(六)話劇宣導團：

1.本局少年警察隊成立「少輔志工話劇宣導團」積極協助深入校園推動少年犯罪預防宣導。109年2月起聘請具有資深劇場經驗之專業老師每月指導排練，並於109年7月18日起開始宣導演出。

2.本局婦幼警察隊以劇團方式配合宣導各項暴力防治措施及保護救援服務網絡，提醒民眾應隨時注意人身安全。

二、提升志願服務品質：本局於110年在職訓練中特別加強性別意識教育，期使志工夥伴們在婦幼案件被害人及其家屬在分駐(派出)所報案等待員警及專責人員處理案件時，能具備性別意識發揮親切柔和的特質，對被害人及其家屬進行有效關懷，避免對其產生二次傷害，使志願服務工作發揮更大關懷量能，有效安撫民眾。

三、傳遞志工服務精神：本局透過各項獎勵表揚活動及志工刊物的編印，鼓勵推廣優良的志願服務精神，使優異的服務精神得以傳承延續，並能藉由此類活動引起志工夥伴們求新求進步的態度。



四、精進管理階層能力：本局定期辦理各項志工幹部教育訓練、督導訓練，舉辦志工觀摩服務研習等活動，意在促使幹部管理能力可以與時俱進，有助於志工各項業務的推展與進行。

五、保障志工服務環境：每年為志工投保志願服務團體意外保險，保障志工服務環境。

公民參與的目標

目的在促進志工參與「量」的提升，也就是透過各項與民間連結或特色方案相關活動，使公民有更多的機會能參與志願服務的行動，執行的重點及方法說明如下：

一、管理志工智慧系統：本局積極推動市民卡簽到退取代紙本簽到退之科技化的管理，展現本局優質、高效的志工管理形象，吸引更多志工夥伴加入。

二、強化媒體行銷宣導：本局透過各種創意設計的宣傳活動、宣導品、發行編印志願服務電子報與刊物、於各分局網站宣傳志願服務工作推展內容及適時召開記者會等各項媒體傳播的管道，積極展現本局志願服務成果，並藉此吸引認同本局志願服務理念的民眾加入服務的行列。

三、增強志願服務網絡：本局與本府社會局、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及本局各運用單位平時即建立良好的聯絡網絡，並在推展志願服務工作上發揮良好的聯繫溝通效能。諸如：推廣及轉發「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及社會局之各項志願服務訓練課程或相關資訊給運用單位週知並鼓勵參加課程與活動。又如：辦理109年運用單位評核時，曾邀請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督導及社會局相關人員擔任本局評核各運用單位推動業務情形之評審，促進交流。

四、拓展多元志願服務：本局志工夥伴們不但具備奉獻服務的熱忱且具備多項才藝、技能，並將之發展成各自所屬志工團隊專屬特色，於各種關懷及表演活動的場合中，達到宣傳本局志願服務工作的正面效果。此外，各運用單位亦能針對不同的特色、需求發展多元志願服務志工類型，諸如：65歲以上的高齡志工、具血緣及姻親關係的家庭成員共同加入志願服務的行列，例如兄弟檔、姊妹檔或妯娌檔等組成的家庭志工等。



五、廣結民間單位參與：執行的重點在鼓勵各運用單位與民間單位結合，共同推廣志願服務工作。近年來許多中隊積極結合當地社區發展協會、村里辦公室、社會福利機構等社區資源，讓本局志願服務的工作能推廣深及社會各角落，讓更多的地方得到溫暖的關懷。

結語

本局志願服務大隊除積極發揮創新精神，發展各式具創意、多元志願服務內容，促使志願服務工作能廣及社會各處，而當警察同仁需要後援的時刻，更是慷慨無私地提供各方面援助，彙集充裕可用的社會資源共同為社會的需要奉獻一己之力。自109年COVID-19疫情爆發至今，本局志工夥伴們更是展現「警力有限，民力無窮」之特色，除執行原來志願服務工作外，更協助配合本局執行各項防疫措施，志工夥伴們無懼疫情的服務精神，讓警察同仁擁有更多時間維護社會治安，非但為警察服務增添溫暖與親切，更是警民合作維護治安、共同抗疫的最佳典範。未來本局志願服務工作將繼續秉持「樂在奉獻」的服務熱忱，持續擴大關懷的面向，透過志願服務有效整合社會人力資源，將愛心與溫暖送到每個需要的角落。



成為空中正義的化身

文、圖/本局資訊室巡官翁啟原

菜鳥上線報學科

甫以忐忑不安的心情來本局資訊室報到，還在熟悉手上的各項業務工作時，就被學長通知必須報名遙控無人機的學科測驗。當下一臉徬徨，「蛤!?什麼東西?」，其實早在實務訓練階段，就有看過學長姐試飛無人機，但沒想到一開始正式工作，就直接加入本局無人機(籌備)隊的行列，此時本局無人機隊才剛遴選完相關成員，在大家陸續積極報名參加學科測驗之際，而我也因接辦這項神聖任務便直接成為最菜的無人機隊成員，很幸運的恭逢其盛，邁入駕駛無人機的旅程。當然我也要急起直追，隨同學長姐們報名參加第一門檻—學科測驗。



齊力溫書迎戰

無人機學科測驗怎麼準備?很簡單，就是必須把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以下稱民航局)提供的相關題庫資料倒背如流，考試基本分就一定會有，不用怕沒過。乍聽之下很容易，但是把題庫翻開，隨之而來的是300題的題目，而且難易度從簡單到困難，有些題目除非了解專業原理，不然想破頭您都無法猜對。這樣的高難度，造就了漫長的準備時間，為的就是一次通過第一階段測驗，以取得普通操作證。為了確保機隊成員們準備充足，本局警政監黃炳訓甚至為大家爭取了考前一天溫書假的時光，並由我挑選幾道困難題，編製2份模擬試卷於溫書假檢測用，若不熟悉還可臨時抱佛腳，俗話說的好：「臨陣磨槍，不亮也光。」

輕鬆通過學科

到了學科測驗那一天，在黃警政監帶領下，我們資訊室與保安科的隊員同車，浩浩蕩蕩的前往民航局學科考場，由於當時測驗時已有COVID-19疫情，民航局針對入內考生審核相當嚴謹，必須先量測體溫，並出示准考證以及身分證才可入局考試，在進入考場前會再次雙重檢驗，以確保確實為應試考生。在進入前，大家在門口



外不斷翻著題庫，反覆再三的閱讀，彷彿讓我回到了學生時期的考試，每每試前在考場外不斷的快速翻書，就為了可以命中個幾題，拿下基本的分數。想當然爾，在黃警政監高效的指導

下，本場一同應考的同仁全都順利通過，經過約兩百天的努力後，所有無人機隊成員終於完美達成階段性任務，ALL PASS！

術科測驗訓練

隨著普通操作證的取得，亟需民間專業高手的操作技術指導，經多方努力，向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無人機隊成員巡官劉偉傑請益，邀約無人機廠商規劃、探詢最經濟實惠(節省公帑)的術科訓練方案，因緣際會之下，與新北市急難救援大隊大隊長楊敏政搭上線了，在邁向專業操作證籌劃階段時，就有耳聞楊大隊長曾經協助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無人機隊的術科測驗，並且是個有豐富經驗的飛手，於是積極的聯絡楊大隊長，一聊之下，才知道楊大隊長對國家的熱心和奉獻，十分願意為警察及消防人員提攜後進，甚至如果經費上有困難，能無償為我們授課，此時我臉上滑落的，不知道是淚水，還是我喝水時手滑倒出來的開水。但是我們並無此困擾，怎麼可以占人便宜，於是洽談了講師費的部分，為的不僅是大隊長熱心，還有為了可能練習時，不慎弄壞無人機的愧疚.....及不算小數目的耗材費用。

術科訓練開始後，有了初步的認識，測驗使用「姿態模式」，無人機具有慣性，會因為風而不停晃動，因此十分講求操作的細膩度，用術語來說就是「打桿」，一般操作遙控器可能都是用大拇指，但是我們在測驗中為了抵抗空氣中風的流動，必須用拇指及食指細緻的握著搖桿，一點一點的調整，才能順利完成測驗。

術科基本級測驗七個階段

一、飛行前檢查：正式操作前會由考官做基本的系統知識問答，比如載具類型、最大起飛總重、旋翼軸距等等，然後必須拿著一張民航局提供的檢查表實施無人機360度檢查。

二、定點起降及四面停懸：駕駛無人機於一個圓圈上方1至2公尺定點停懸5秒，然後依序順時針旋轉90



度，皆定點停懸5秒，期間須於圓圈中停懸，若超出將重新計算秒數，這個部分是最基本的練習，完成了這個才能做較難的操作。

三、8字水平圓：起飛後定點停懸5秒，然後就開始走一個8字水平圓，同時操作移動和轉舵，由於慣性原因還要時不時給偏移的力量，讓無人機維持在場地的邊界裡頭，很多學長姐就是在這個階段會操作不當，使無人機墜落至地上。

四、側面懸停及前進、後退：就是定點起降的升級版，只要掌握了基礎功，這一項也沒什麼難度。

五、高度保持五邊飛行：這項測驗範圍廣大，需要於航向改變時準確控制，由於飛行範圍較遠，還要靠著細微的變動去抵抗風的力量，否則一不小心就越飛越遠。

六、緊急程序處置：就是五邊飛行飛到一半就緊急回來，一樣掌握了五邊飛行後就沒什麼難度。

七、飛行後檢查：結束飛行後，再次依檢查表實施無人機360度檢查。

一天天過去了，對無人機術科測驗漸漸的熟悉，但隨之而來的是不安與恐懼，大家發現了無人機的不易操控性以及測驗的不確定性，許多同仁萌生了打退堂鼓的念頭，一整天不斷練習的過程下，帶回家的是疲憊及疑慮，還好在楊大隊長及教官的諄諄教誨下，在訓練的最後一天每個人都模擬了測驗的流程，除了一些小失誤外，其他都不大是問題，再來就是多次的練習、練習、再練習，然後整裝待發，迎向專業基本級的術科測驗！



能力審查

政府機關欲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行活動前，都必須以機關名義向民航局註冊無人機，並且上傳遙控無人機作業手冊，這就是所謂的能力審查，民航局會針對作業手冊內容進行審查，通常手冊裡頭須提到如

何遵守法規、從事無人機活動的組織編制以及政府機關執行法規限制的例外條件等等，使政府機關從事公務活動時，不像一般自然人，受到諸多限制，當然不是說隨便編就可以通過審查的，於是在手冊編撰過程中持續與楊大隊長討論，甚至楊大隊長提供了許多資料，使得我對於手冊的架構越來越了解。雖然大部分的内容是由楊大隊長提供指導意見，但是為了更加了解無人機，我細細琢磨每個文字，了解每一個段落的用意，最後完成了屬於我們的作業手冊。審查過程相當嚴謹，每次審查約為1週，總共經歷了4次退件，手冊一而再，再而三的修改，每次修改都會打電話向無人機辦公室請教問題核心，十分感謝楊大隊長的協助以及無人機辦公室耐心的回復，終於，我們順利通過了能力審查，雖然目前本局無人機隊成員中僅1人持有專業操作證，也先以1人報了審查，其他成員等到陸續考過後再補審查，不過還是可以看出我們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距離成立無人機隊又更近了一些！

未來展望

目前本局無人機隊的進展就暫告一段落，由於適逢疫情嚴峻，相關加強訓練及測驗都暫停舉行，雖然暫時會離開無人機一陣子，但是我相信對於無人機的熱情不會因而熄滅，俗話說的好：「休息，是為了走更長遠的路！」等到再次展開訓練的那天，大家一定會發揮出百分之百的力量，快速掌握久未練習的手感，重新迎向專業基本級的術科測驗！

我們的旅程還是現在進行式
在未來等待著我們的，是更多的挑戰
以及最終的榮耀！



社會邊緣人的保護者

文、圖/桃園分局警員羅永昌

社會型態由不同職業、不同生活環境的各種階層所組成，不管富有或貧窮，不論是大老闆還是小職員，都是「社會」這部機器上的一顆螺絲釘，大家按部就班地在自己的生活圈中生活著，過著相對規律安穩的幸福日子。但有一群人，因為各種原因，可能自願、可能被迫，離開原本的崗位，在社會的角落，過著散漫無依的生活，人們稱呼他們為流浪漢、遊民或街友(以下通稱街友)，大多數人漠視他們存在，更有人偏激的認定他們就是好吃懶做，是社會的累贅，但其實他們各有不同的人生故事，需要社會大眾的關懷與重視。

警察擔負維護社會與保障民眾安全的重要責任，與街友們的接觸也密切頻繁，為確實掌握每位街友的動態，適時予以關懷協助，或遇緊急狀況可即時處置，桃園分局防治組彙整桃園區各派出所提供的資料，將桃園區139位(25位女性、114位男性)街友建檔成冊，不定時前往火車站、公園等街友們常聚集的地點訪查，提供關懷及轉介工作等協助。第一線處理案件的外勤同仁，更是經常幫助街友渡過難關，稱警察是這群社會邊緣人的保護者，再貼切不過，在此分享二個讓人印象深刻的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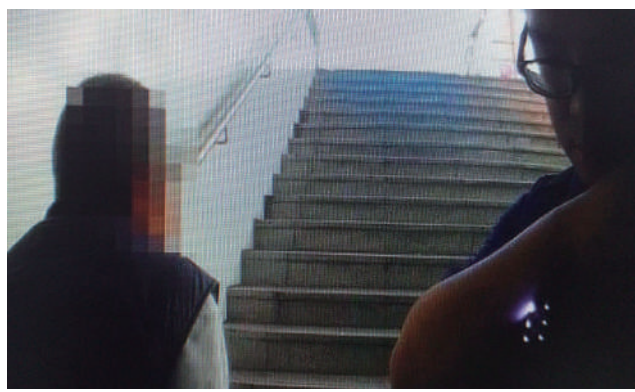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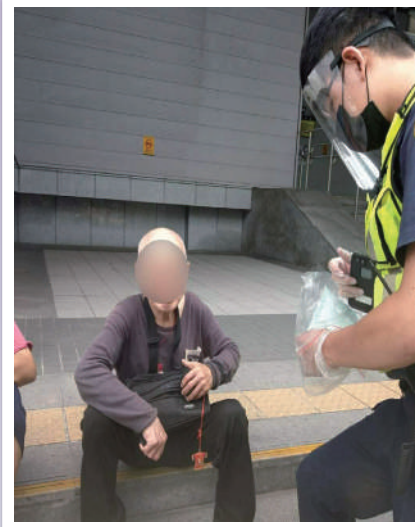


105年農曆春節的前夕，號稱百年難得一見的霸王級寒流席捲全臺，連低海拔的山頭也覆蓋上了靄靄白雪，桃園地區溫度急降到6度以下，當民眾歡慶著年前降瑞雪、開春慶豐年，跑到山上欣賞美麗雪景之時，三民運動公園的涼亭內，高姓及徐姓二位街友正發愁著。由於年節將近工地停工，擔任臨時工的兩人暫時失業，為了節省開支，他們選擇落腳在涼亭，靠愛心站提供的飲食糊口，由於寒流溫度急遽下降，入夜後更是凍得難以入睡，於是他們由工地搬來一個鐵桶，點燃撿來的枯枝取暖，打算就此度過春節連假。青溪派出

所員警巡邏時發現二人衣著單簿，靠在鐵桶旁取暖，主動上前詢問，在得知兩人的難處之後，勸導他們前往安置中心避寒，若長期待在四面通風的涼亭內，恐會造成身體的重大傷害，在取得二人同意後，先將他們帶返所內休息。當時在場民眾看到員警將二人帶走，以為是要將他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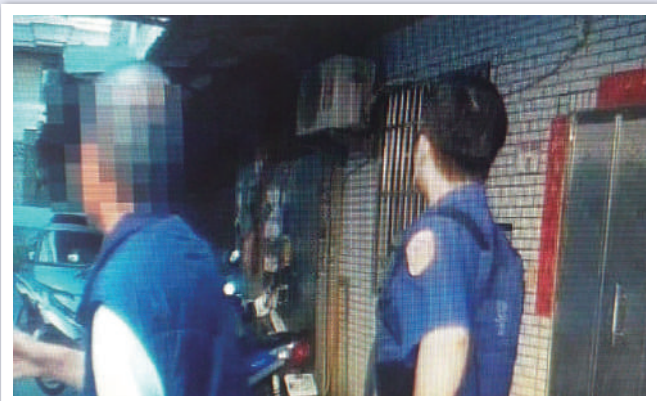
強制驅離，因而對員警的強勢表示質疑，待得知員警的用意後，還特別上網PO文讚揚，引起民眾極大的迴響。員警透過本府社會局轉介，將二人送往中心安置，也因員警的鼓勵重新振作，年後接受職業介紹所輔導就業，給自己人生第二次機會！

108年10月底，桃園火車站旁延平地下道口，多了一個面生的臉孔，街友們互相討論著這個「新人」的來歷。大樹派出所員警巡邏時，發現這位新來的街友神情落寞地呆坐在地下道階梯上，上前詢問，他沉默不語，清查其身分發現黃先生家人已通報他為失蹤協尋人口，聽到這，原本面無表情的男人，眼神慢慢有了聚焦，他喃喃的問員警：「他們找我做什麼？」，員警與黃先生攀談聊天，他也慢慢卸下心防。黃先生說自己年輕時脾氣火爆，經常與父親爭吵，就算結婚有了家庭情況還是一樣，某天與父親發生嚴重的爭執，他氣憤離家出走，遊走在各個縣市工地打零工，起初仍會透過親友輾轉報平安，但隨著人事變遷，逐漸與家人失去聯絡，近幾年黃先生偶然聽聞兒子已成婚生子，興起回家探望的念頭，但回想自己年輕時拋妻棄子的錯誤，這股衝動又壓了下去，隨著年齡日益增長，年近古稀的黃先生已無力工作，最終淪為街友，他自覺無顏面對妻兒不敢回家，但又放不下心中的想念，於是一路流浪到桃園，感覺上離親人近了一點，現在聽到員警說自己被通報失蹤協尋，才知道家人並沒有忘記他。員警多方勸導他回家，但是年輕時的孟浪，使他提不起勇氣



面對嚴峻的父親。員警與報案人(黃先生的兒子)取得聯繫，報案人聽到失蹤二十多年的父親人就在桃園，愣了半天說不出話，他說其實爺爺已經去世十多年，父親在他國小時離家，長年無音訊，這麼久了，家人已諒解父親，早已沒有責怪的意思，只希望父親安好，能早日回家團圓。黃先生與兒子通完電話，心情十分激動，當下就想立即回到龜山老家，員警將他送到住宅公寓門口，黃先生一下車立刻按電鈴，過一會兒對講機傳來熟悉的回應，黃先生一聽到是母親的聲音，眼淚就撲簌簌地掉下來。

警察的身影總讓民眾感到安心可靠，猶記得警校學習時，有位教官以「路燈」來形容警察，「默默的在個人的崗位上，散發光芒照亮黑暗，若能對需要協助的人及時伸出援手，在他們遭遇人生迷茫的時刻帶來一絲光芒，可能就此為其人生帶來極正向的轉折」。





2021桃園彩色海芋季

文、圖/大園分局主任吳育瑄

前言

2021桃園彩色海芋季於110年3月27日(星期六)至4月11日(星期日)，共計16天，在桃園市大園區田溪路與聖德北路交叉口盛大舉辦，以「海洋奇芋記」為主題打造5.9公頃的花卉海底樂園，推廣「花卉經濟」、「地方連結」、「品牌強化」等理念策展並搭配海洋生物戀愛的大型花毯，打造大園地區限定的大片彩色海芋



花海，活動開幕當日吸引近10萬人次參觀，這是桃園市繼COVID-19疫情後的第一場大型活動，因此警方也特別加強安全及交通疏導工作。

交通管制規劃

活動會場每日9時開園至17時閉園，8時開始進行交通管制，避免湧進人、車潮造成周邊道路回堵影響交通秩序，大園分局嚴密部署規劃警力，確實維護交通順暢及活動會場治安。有關交通管制概況如下：

管制時(路)段：

- 一、平日：8至18時，田溪路(聖德北路至華興路口)進行單行車輛管制(只出不進)，由大園派出所派員警及守望相助隊人員協助負責管制。
- 二、假日：8至17時，本分局配合本府交通局規劃執行交通管制，會場周邊(田溪路與聖德北路口)共設置5處管制點(大園分局轄管4處，中壢分局轄管1處-聖德路與月桃路)，除持有通行證及農用機械外，均禁止進入(遇掃墓之特殊情形審酌狀況予以放行)。
- 三、考量接駁車動線及路幅寬度，田溪路採單行管制(聖德北路往華興路方向)，持各種通行證均禁止自華興路進入路段。



四、接駁車班距：

- 1.區外接駁：平日30min，假日15min。
- 2.區內接駁：假日15min。
- 3.農事體驗接駁：假日15min。

依據過往活動執行經驗，現場人潮多集中於假日，本分局於假日時段視現場交通狀況即時機動調度警力，維護交通順暢。

勤務執行重點：

- 一、平日：規劃派遣1組機車巡邏，加強活動會場周邊道路之交通路況查報，如有壅塞情形，立即通報並由調度警力即時排除交通狀況。
- 二、假日：規劃於大園區和平西路與崙后路、和平西路與聖德北路、田溪路與溪海路、田溪路與華興路、聖德北路與田溪路等5路口實施交通管制；預估人潮較多，另規劃5組機車巡邏加強交通查報。
- 三、運用民力協勤：由大園區溪海里守望相助隊於平、假日各派遣6名及12名，於各管制路口協助交通疏導。
- 四、協助稽查取締違規攤販：每日派1名警力配合本府經濟發展局勸導取締流動攤販，確保會場周邊交通秩序。





五、假日期間於17時前由機巡員警至和平東(西)路口執行交通疏導，以利散場車流行駛至大園交流道順暢。

設置聯合指揮中心及機動派出所

為強化活動期間各展區及停車場安全，由主辦單位邀集活動組(攤販稽查)、農事體驗組、環境保護組與交通組等單位成立聯合指揮中心；本分局由大園派出所設置機動派出所，在本次活動期間負責全般警衛安全，並受理遊客協尋走失親人、遺失物品、路線指引、問題回應和臨時緊急救助等為民服務案件，並設立醫護站、服務臺、行動補給站等提供遊客民眾使用，溪海里劉里長亦每日現場關心，充分發揮警民合作的默契。

人流警示燈號

假日活動期間，有以彩芋、溪海，海洋為主題的創意亮點，展區內另有自行車步道、假日有「G綠線農事體驗專車」，提供多元旅遊，吸引遊客湧入。

因本次活動適逢防疫期間，現場民眾也遵循中央疾病管制中心規定全程佩戴口罩。另外，主辦單位與中華電信合作，即時監控活動場域人潮，官網特別設計「人潮警示燈」，呼籲民眾於出發前先行查看、評估是否前往。

結語

本項活動期間跨越3個週末，展期16天吸引超過百萬人入園參觀，結合鄰近的觀音草漯沙丘、新屋石滬、大園許厝港濕地等生態亮點，同時帶動新屋及觀音等鄰近景點的旅遊人氣，成為另一場結合生態科技與環教的地景藝術，讓大園區展現休閒農業的新面貌。

大園分局在本次活動中主責會場警衛安全、交通管制及疏導工作，在分局長率同各單位同仁全力投入下，整合警、民力，以機動彈性部署警力原則，提升服務態度和執勤技巧，為期16天的展期於110年4月11日圓滿閉幕。

警察勤務工作包羅萬象，藉由此次執勤機會，同仁也能一覽繽紛絢爛的花田景緻，即便執勤時風吹日曬，辛勞都將欣然面對！



2021桃園兒童藝術節

文、圖/桃園分局警員羅永昌

為鼓勵家長於暑假期間帶著小朋友一起走出戶外，實現親子共玩的理念，本府文化局自2011年起至2019年，每年暑期均會舉辦結合親子實境遊戲及親子創意市集等一系列活動——「桃園夏日親子藝術節」，但去(2020)年因COVID-19疫情嚴峻，主辦單位考量防疫工作優先而停止舉辦。



今年國內疫情逐漸舒緩，主辦單位決定將原本的「桃園夏日親子藝術節」更名為「2021桃園兒童藝術節」，並且首度將活動期程由暑假提前至兒童節前後(4月2日至4月5日)4天，在桃園區風禾公園熱烈展開。本次活動以推廣藝文融入親子生活及藝術教育為主軸，在會場規劃了「主題戲劇表演」、「互動體驗闖關趣」、「街藝饗宴」及「童樂文創市集」等精彩有趣的內容，吸引許多家長帶著孩子一起來參加這場親子專屬的嘉年華。



今年活動亮點「魔幻城堡的秘密」親子戲劇節目，突破了傳統單一舞臺觀賞演出的形式，融入「沉浸劇場」及「環境劇場」的概念，搭配會場環境營造出「魔幻城堡」與「動物森林」的氛圍，舞臺上的演員化身魔法森林中的小動物，演出可愛逗趣的童話故事，讓臺下的



小朋友們看得目不轉睛，隨著故事劇情起伏而手舞足蹈，讓家長們也跟著笑開懷。

舞臺表演的中場空檔，街藝饗宴區的街頭藝人緊接登場，扯鈴在表演者的周身飛騰旋繞，高超的技巧吸引了全場目光；魔術氣球藝術家慢慢的用腳筒充氣球，隨即飛快的折出各種小朋友喜歡的動物形狀，讓大家都好興奮；一旁還有擺設各式各樣精緻手工商品的文創市集，大人小孩都愛不釋手。

活動連續4天，為維護本次活動順利進行及民眾安全、預防意外事故的發生、即時處置突發狀況，桃園分局事前與主辦單位仔細協調交通動線的規劃及安全維護細節，並與本府消防局在活動會場設置聯合服務站，以保障所有與會來賓安全，讓小朋友快樂的度過專屬兒童的假期，並相約明年還要再來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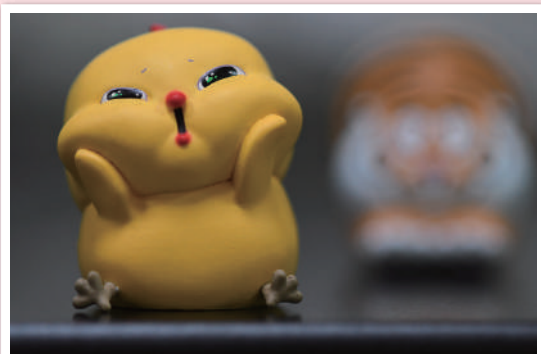


淺談刑事攝影—景深

文、圖/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員顏偉倫



長景深



淺景深

為什麼照片中有些地方是清楚的，有些卻是模糊的？這是同仁在攝影完後，檢視拍出的照片時，常會遇到的問題。除了對焦錯誤之外，較有可能的原因是景深不足所致，所謂「景深」是指在對焦點(平面)前、後能夠清晰成像的範圍，簡單地說，就是相片中清晰、清楚的區域。

在一般常見的藝術或人像攝影中，通常會使用淺景深的方式來突顯主體物的存在感，淡化背景的影響，達到引人目光的效果；但對刑事攝影而言，則會希望景深的範圍長些，以方便將取景範圍內的所有影像詳細地拍攝下來。舉例而言，拍攝交通事故現場照片時，如果僅有主體物(如車輛、號誌牌等)清晰，背景(如周

圍景象、鄰近車輛等)模糊，倘事後發現系爭事實不只在主體物上，而可能在背景時(如鄰近車輛之車牌號碼等)，抑或是某些細節在背景內(如車旁的散落物等)，卻因背景模糊而資訊不足時，往往容易成為事後爭執、辯論的焦點，然而事後現場多已整理完畢，無法回復。為了避免此類情事發生，最好能防範於未然，盡可能地使用長景深，將現場所有的訊息都完整地攝影紀錄下來。

景深通常與攝影的三個因素相關：攝影距離、光圈(光圈值)、焦距，三者又稱為景深三要件。簡言之，攝影的距離越近、光圈越大(即光圈值越小)、焦距越長，其景深越淺；反之，攝影距離越遠、光圈越小(即光圈值越大)、焦距越短，則景深越深。因此，攝影人員可視現場的情況，來調整三要件來控制景深的範圍，比如現場範圍過小，無法遠距離攝影時，則可透過縮小光圈的方式(但須注意快門時間)來加長景深。此外，因為景深與距離相關，如果主體物是曲型或是位於曲面上，則可適當的調整攝影位置，盡可能讓主體物位於同平面或距離落差不要過遠，以免超出景深範圍，造成主體物部分清晰、部分模糊的情況。

最後，也提醒同仁，拍完照片後，最好當下立即檢視照片內容是否清晰、清楚，若發現有異狀，應立即檢視相機參數、模式等設定是否正確，並做出適當調整，以免日後才發現照片異常，已然於事無補。



警察的專業—同理心

文、圖/本局秘書室秘書林東星



隨著社會、經濟轉變，以及人權意識的提升，民眾對警察的執法要求愈高，不僅希望有能力勝任基本的治安和交通工作，普遍還要求在日常與民眾接觸時，能夠提供專業及優質的服務。警察工作項目除干涉取締外仍兼顧為民服務，包括強制性、威權性及服務性等，是一項勤業務繁雜的工作，員

警在執行職務過程中往往面對許多的不確定性，而要完成警察任務尚須運用各種不同的手段，存在著角色衝突，理性來說是角色多元化，定位界於執法者與服務者之間。因此，為滿足民眾要求，現今員警須具備另一新層次的專業才能—同理心，就變得極為重要。

所謂同理心，就是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像是樂器的共鳴，警察行使公權力，任何時、空及環境下，都具備有同理心，將發揮無限的力量。在第一時間接觸民眾的同時，從辨識感受、換位思考到同理心的表達，既重要且關鍵。儘管同理心不是天生的，但可以通過後天的努力學習來獲得，同理心的學習和應用不是一蹴可幾，須要不斷循序漸進有系統的訓練。另外，警察平時執行一般勤務，例如臨檢或盤查要求民眾出示身分證明，或接觸報案人及受害者時，與民眾發生衝突的情況時有發生，進而遭陳情投訴，往往造成員警壓力跟挫折。所以警察受理民眾案件，如沒有經專業有系統的教育訓練，將無法實現念茲在茲要有同理心的要求，比起專業執法能力，擁有同理心和掌握溝通技巧，有時更顯重要。

所謂一樣米養百樣人，內有七情六慾、外現喜怒哀樂，每個人的個性跟觀念皆有不同，表現出行為可能會天差地別，警察工作是第一線面對民眾，從入警校學習及畢業後訓練都是專業的養成，專業性也包含謙卑跟同理心，也更能實現為民服務的真諦。例如百貨公司的化妝品女櫃，為什麼每個小姐都很漂亮，裝扮看



來很專業，航空公司空中小姐為什麼總是笑臉迎人，姿態優美，以及各項慶典活動擔服接待的職校學生，隨時皆保持端莊典雅，都是美儀美姿的專業。專業須經長期有計畫性的訓練，如果只是一再要求要有同理心等教條式話語，有如蜻蜓點水、馬耳東風，恐無法符合民眾對於同理心的實際表現。如同桌球運動，教練在旁指導要扭腰用身體打球，如沒有經過系統性重複訓練，很難體會其要領。

目前國內警察教育訓練也重視員警自我身心健康管理，強化調適、舒緩壓力，讓員警身心都能處於最佳狀況，推展「關老師」服務，加強維持內部溝通管道，積極推動員警心理輔導工作，是比較著重員警自身的狀況的單向訓練，但警察是第一線面對民眾，人與人之間的互動，往往會產生多種變化，因此加強員警與人的雙向溝通互動，專業有系統的訓練是必要的，才是改善執勤技巧與態度的不二法門，對於提升同理心的訓練，也是要基於此概念邏輯。反觀在國外針對警察培訓有訂定「心理才能訓練」，指的是一套心理學知識、執勤技巧、行為模式及生活方式的管理技能，內容包含人際溝通技巧、情緒管理、衝突管理、壓力調適、被害人及嫌疑犯的心理及健康生活模式等，經有系統的教育訓練，警察具備有效執行職務所需具備的同理心、以人為本，這方是符合現代警察工作的技能。

警察執法過程中發生同理心爭議的案例如下：

(一)失敗案例：

- 1.民眾酒醉被帶往派出所，該民爛醉如泥，員警全程錄影錄音及上銬，但是該男患有高血壓，倒在值班臺硬地板，手被上銬，同仁未能提供軟墊物品，事後其子不滿員警處理方式而去投訴，兒子指其父被攻擊，經過調查還原事實真相，民眾才諒解。雖然及時化解家屬誤會，然卻欠缺同理心，尚有改善空間。



- 2.民眾向內政部警政署署長信箱投訴，交通隊值班警員受理民眾申訴拖吊不當，由於受民眾情緒性言語影響，以不佳語氣回應。投訴人指出，因駕車載妻兒車速慢，被拖吊車誤為併排停車，險遭快速倒車對撞，不滿拖吊車如同「殺人未遂」式的拖吊。經過帶班警員及司機當面澄清，投訴人才釋懷。

以上二個案例，同仁應站在對方立場，以換位角度對待民眾，如因遭情緒性語言挑釁，而對方未觸法，應轉請相關承辦人或直屬上級長官處理，避免直接與民眾言語上針鋒相對。

(二)成功案例：

員警攔查一輛超速駕駛的自小客車後，發現車內坐著司機一家人。員警沒有以傳統權威的

方式，指出司機超速違規，而是對車內人士表達關心，在舉發摺單時，有禮貌地以肯定的語氣向司機說：「先生，你現因超速駕駛而被罰款，我這樣做主要為你和家人的安全著想。請以後不要再超速駕駛了！」司機接過違規單時，並沒有說出任何怨言及發洩不滿情緒。

個人覺得警察同理心的訓練，應該先要學習謙卑的態度及口才的表達。富蘭克林曾說，謙卑太難了，他永遠做不到，但他會假裝，因為他知道謙卑是有用的，特別是跟人打交道的時候。謙卑並不是看輕自己低調不語，而是自信自強富同理心。可以這麼說，同理心源於謙卑。史丹佛大學前校長約翰·翰尼斯指出有兩種觀點可讓人生出謙卑之心，一是心存感恩，感謝您有一份好的工作機會、優渥的生活環境及身處在自由法治的國家，自己是個幸運的人，有助於培養謙卑之心。二是從求助學習謙卑，人往往因為身分及工作的需要，須求助他人，自然會產生謙卑的態度，謙卑並不是與生俱來的人格特質。

諺語所謂「稻穗愈飽滿，稈彎得愈低」、「竹子愈高，竹尾彎得愈低」這是大自然的道理，講的正是「謙卑」的重要，愈有內涵的人愈謙卑，因為謙卑，會居安思危，會小心謹慎把事情處理好，避免發生錯誤。

但面對多變的人性跟複雜環境，除了要當一個具同理心的稱職警察外，更要當一個聰明的警察，然而要如何才能做個聰明的警察呢？個人覺得必須要學習優秀的口才，專業用語就是「話術」，是為了讓對話更順暢的講話技巧，中間有存在心理操作的目的。嘴上功夫看似雕蟲小技，卻是最需要學習的技巧，掌握且運用恰到好處，才會被輕易接受。同樣的話，有人說得讓人笑、有人說得讓人跳，甚至有時吐不出象牙，也不要變成狗嘴。但在掌握口才技巧之前，先要掌握好說話的態度，讓自己可以從容應付他人的喜怒。



臺灣是民主國家，執法必須保障人權、依法行政，而維護社會治安是政府也是警察的責任。警察須要被訓練成為謙卑的執法者，在嚴謹執法中，切勿驕矜自滿而鬆懈怠惰、切勿粗暴傲慢而執勤過當。而且警察執勤須不斷累積經驗，不停的追求專業知識，教育同仁處理案件應秉持同理心，切勿冷漠，更須建立一套心理訓練SOP標準程序，把心理學的專門知識與實務經驗結合，加以訓練應用，有效提升執勤態度（技巧），型塑員警服務品質及機關形象，才能贏得民眾的尊重。





改善非行少年對警察觀感之淺談

文、圖/本局少年警察隊偵查員劉璟薇



由於少年對於主流社會之普世價值觀，如尊重傳統或服從權威(公權力)之類的行為準則，已非往昔；復拜網路世界普及之賜，同儕間的不良副文化(subculture)傳遞更顯嚴重，

這些現象可從報章雜誌看出端倪，如104年1月24日晚間新北市三峽發生少年持鋁棒攻擊警方；105年1月26日新北市發生兩派少年鬥毆卻涉嫌襲警等社會矚目案件，都突顯出現今的少年對於警察已不再尊重，非但將國家公權力視如鴻毛，同時亦對警察的執法過程，形成諸多干擾，嚴重影響社會安定。其次，近年來警察機關受理涉案觸法的少年案件，無論在質量方面，均顯示有增加之趨勢。

在國外，已有研究採用「社會鍵」理論的「依附」(attachment)要素，去衡量少年對警察的感知態度。發現少年對於父母或老師的好感度與其對於警察的觀感存有正相關；而對父母及學校有較高的附著則對警察人員就有較為正面的評價。亦即少年愈依附其父母親及學校老師，則對警察的評價也愈高。而具有負面的警民關係認知之少年，對於警察人員的態度，較不滿意；使用毒品及涉入較多偏差行為的學生(少年)在警察人員之預防犯罪中，對於警察有較負面的觀感。因此，若少年從事較多偏差行為，則對警察的評價或觀感將越低，反之，若少年對其自身的偏差行為有所悔悟，則對警察的評價較高。因此，為求非行少年(指12歲以上未滿18歲觸犯刑罰法律或有觸犯刑罰法律之虞的少年，又稱犯罪少年，但為避免貼上標籤，多不稱謂「犯罪」而稱之為「非行」)對警察公權力有較高服從性，茲將提供建議如下：

一、家庭應發揮教育功能

非行少年若與家庭依附程度高、個人衝動性格越低，則對警察有較好的觀感，因此，父母若能在孩童少年時期建立強而有力之「附著」關係，則可有效降低其「個人衝動性格」，進而對警察則有較高的評價並尊重公權力，亦即，家庭若能提供良好的



育兒方法與親職教育，則少年應較能尊重公權力，並對警察的評價看法較高。

二、避免少年以偏差生活型態度日

當少年之偏差生活型態多樣性越低時，對警察有較高評價與看法。據此，我們可以藉由降低少年之入機構前的偏差生活型態多樣性，如運用第三方警政，結合直轄市(縣市)政府各局處等單位，實施「保護兒童及少年措施擴大臨檢」勤務，加強轄內少年易聚集滋事場所之治安維護，並將妨害少年身心健康場所列入執勤重點，加強臨檢查察取締，遇有少年偏差行為予以勸導制止並開立勸導少年登記表，復依相關法令如社會秩序維護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對該少年家長或違規業者移送裁處，澈底杜絕少年入機構前的偏差生活型態多樣性。

三、建立非行少年之正確價值觀

因為當非行少年與擁有公權力的執法人員依附程度越高時，對警察有較高正面看法，因此，若能提供少年正確價值觀並建立其自信心，進而使這些少年對自我的看法趨於正向，直接間接地將會尊重警察。

四、提高少年正向的心態與支持

社會支持對於犯罪有其直接影響，如對於社會控制之程度，在預防犯罪及犯罪者的復歸時扮演著重要角色，當少年有社會支持時，其犯罪率是低的，而在少年甘願犯罪之情況，往往因父母在其成長過程中時常缺席，因此社會支持如提供家庭訪問之情感性支持等作為，以滿足少年基本的生存及情感需求，都能使迷途中的非行少年回頭、復歸於社會，進而斷絕偏差行為，並對警察有較高評價與看法，與警察的互動關係也較好。

綜上所述，少年乃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無分非行與否，只要非行少年想要回頭、重返社會，我們都應該即時地伸出友善的手，扶他們一把，因為我們也都曾經年輕過，也曾經徬徨過！





忠勤忠義忠勇、為民服務事蹟

勇警揹負病翁 狂奔百米就醫

文、圖/桃園分局警員羅永昌



110年4月1日14時許，桃園分局同安派出所警員楊榮輝在執行巡邏勤務時，行經桃園區天祥三街，發現對面有名機車騎士揮手呼叫求援，楊員立即趨前關心，騎士陳先生表示，父親剛在家中疑似糖尿病舊疾突發，血糖極劇降低導致意識不清，他連忙騎機車要將其送醫，因擔心路上父親不慎跌落，陳先生用揹帶將他綁負在身上，眼見醫院快到了，老先生卻昏厥過去，全身癱軟完

全失去意識，身體傾斜以至於機車失去重心傾倒，陳先生獨力難支正焦急惶恐，見到員警不啻遇到救星，馬上呼叫求援！

楊員與周邊熱心民眾先協助陳先生將揹帶解開，並把老先生抱下機車，經大家以呼叫、搖晃等方式均無法喚醒老先生，楊員見情況危急，擔心若以通報救護人員到場再行送醫的方式，極可能會延遲黃金救援時間，當機立斷請熱心民眾幫忙將老先生抬起，由他揹著老先生一路狂奔百多公尺趕到急診室，醫護人員見狀立刻接手急救治療。楊員揹著老先生奔跑衝入醫院這一幕，使許多民眾覺得很感動，紛紛走到楊員身旁表示讚許，此時的楊員滿身大汗、氣喘吁吁說不出話，只能微笑點頭回應。經事後關懷查詢，陳先生表示父親經過治療後，意識已恢復且健康狀況穩定，目前已出院回家休養，家屬對於員警在其困難的時候即時伸出援手，在緊急時刻果斷的反應，覺得既感動又感激。楊員謙虛說：「勤餘或休假經常跑步、健行作為自主訓練，以維持充沛體力，這次能順利協助老先生迅速就醫，還好平日的訓練沒白費」。

本案經報章、電視等多家新聞媒體披露報導，於上傳本局臉書專頁，在4天內即有超過7萬8千次的瀏覽人數，網友紛紛留言肯定員警熱誠果斷救護民眾的行動，為社會及警察士氣帶來滿滿的正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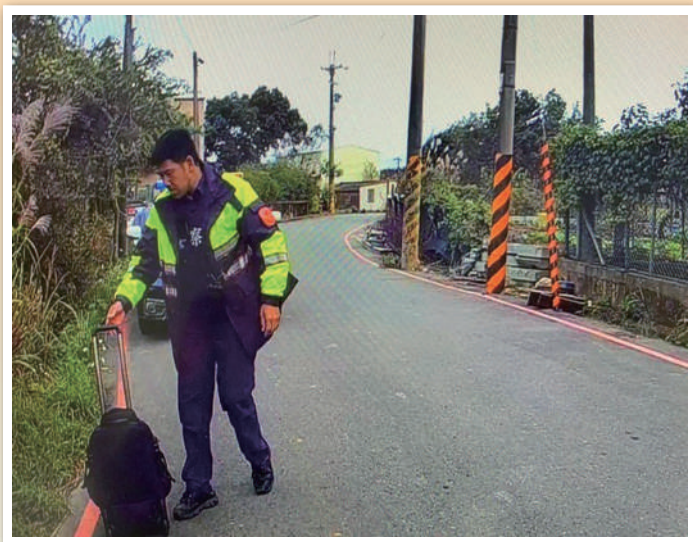




忠勤忠義忠勇、為民服務事蹟

警速尋遺失物 效能驚艷勝美景

文、圖/八德分局巡佐蔡文揚



八德霄裡落羽松秘境，佔地近3公頃之廣，美景深受民眾及攝影愛好者的喜愛，遊客絡繹不絕，致流連忘返。109年12月5日12時許，八德分局廣興派出所警員朱國璋、鄭貴隆攬服巡邏接獲報案，稱於八德區浮窠街，有一只無人認領的行李箱。

員警到場後，發現該黑色行李箱外表完好，不像遭丟棄，經打開查看，發現箱內裝有單眼相機、鏡頭及

硬碟等拍照器材，員警看到這些器材，異口同聲說這應是來旅拍落羽松秘境遊客的遺失物。

惟經探詢園區遊客，並未尋得遺失者。經檢視此單眼相機、鏡頭等照相器材價值不菲，失主一定非常擔心、著急；回想巡邏經過園區時，遊客中有3名身穿韓服的女遊客擺弄各種姿態，拍攝各種美照並有在此停留，因此研判該行李箱可能是她們所遺失，員警立即發揮辦案精神，旋即返回派出所調閱巡邏車上行車記錄器及附近監視器，過濾、比對行經該路段的車輛，從影像中發現有身著韓服駕駛的車輛路過該秘境，隨即調閱車牌查詢，並聯絡車主詢問概況。

車主陸先生接獲電話，稱其女兒是位網紅，此時正急尋該行李箱，因為所有拍攝工具，諸如單眼鏡頭、腳架、及網路資料都在箱內，得知派出所尋獲的行李箱可能就是其女兒遺失的，陸先生電話那頭興奮不已，連忙道謝。不久值班同仁接獲陸姓女子來電，電話中隱約透露焦急及疑惑，認為該行李箱從發現遺失到尋獲僅1個小時，且還能原封不動，物歸原主，對於員警超高效率驚嘆不已。

失主陸小姐趕赴廣興派出所認領時，不由自主地喜極而泣，頻頻向員警致謝，並大讚警方的服務效率，她說相機雖價值新臺幣十幾萬，但所拍攝的寶貴相片更是無價，幸有警方幫忙，直稱八德員警服務精神堪稱五星級，比落羽松美景還令人驚豔。





忠勤忠義忠勇、為民服務事蹟

老婦夜間失溫迷途 內壢警指引歸途

文、圖/中壢分局巡官葉俐君



中壢分局內壢派出所王皓增、鄭海茵於110年2月25日晚間21時許巡邏時，在忠勤街郵局發現一名衣著單薄的老婦在騎樓不停徘徊，附近店家向員警說她已來回走了很多趟。員警想上前關心，但老婦人十分緊張，身體退縮不願讓人靠近，員警詢問其姓名及居住地，該名老婦皆稱無法回答，口中不斷喃喃自語說在等兒子來接她回家，員警見該名老婦人衣著單薄且一直發抖，女警鄭海茵當下立即將身上的保暖雨衣脫下替婦人披上，之後也

不停耐心安撫老婦緊張情緒，並勸其先跟員警返回所內。

該名老婦人在返所下車後心情仍十分緊繃，不安地望向門外，員警擔心老人家失溫，趕忙提供其熱飲、保暖衣物給老婦人，並設法查詢其年籍資料。經由小電腦進行人臉辨識，交叉比對後才得知其為78歲姚姓老婦，趕緊找尋家屬聯繫方式；隨後看到兒子在門口出現的老婦當場喜極而泣，女警鄭海茵見其情緒激動，便在旁安撫並幫該婦人擦拭臉上的淚水。該名老婦的兒子表示母親現因年紀漸長，已經有逐漸失智的狀況發生，又因母親獨自居住，今日不知為何突然出門，家人皆未發現，相當擔心其年邁母親夜晚在外迷路不知如何返家，慶幸員警第一時間將老母親帶回派出所，並且給予周全的照顧，非常感謝員警熱心幫忙。

中壢分局在轄區內加強宣導提醒，家中如有易走失的長輩，應於身上佩戴易於辨識身分的配件，另可至各區公所申請佩戴預防走失的手鍊或向所轄警察局、分局申請自願捺印指紋建檔，以防止迷途走失發生憾事。





女大生執意匯款 遇警攔阻詐騙

文、圖/中壢分局巡官陳乙萱

桃園市中壢區一名22歲湯姓女大生接獲詐騙集團電話，一名男子假冒檢察官稱其銀行帳戶涉及國外綁架案件，須要配合檢方調查，女大生心生畏懼，趕忙到銀行欲提款，因領錢時神情緊張且不斷通電話，行員擔心女大生遭詐騙，遂通知警方到場協助，最終成功攔阻詐騙，保住女大生的生活費。



中壢分局表示，湯姓女大生110年3月22日接獲詐騙電話，男子自稱地方檢察署檢察官，告知最近有抓到一位涉及國外綁架案的犯嫌，該犯嫌聲稱已將犯罪贓款匯入女大生名下的銀行帳戶，請女大生提出帳戶內現金新臺幣28萬元交與檢方，並要求提領過程中電話皆須保持暢通，又稱因涉及偵查不公開原則，不得向任何人透漏該案件，女大生不疑有他連忙前往銀行提領現金。

行員看見女大生邊講電話邊填寫提款單，詢問時又支支吾吾無法解釋，行員驚覺有異，隨即通知警方到場。員警趕赴現場了解狀況後，苦口婆心勸說並告知女大生已遭詐騙之情事，惟女大生仍對詐騙集團的詐術深信不疑，甚至堅持向員警表示她要配合檢方辦案，執意要提領現金，員警持續耐心地向女大生解釋，其接到的電話是近年來典型詐騙集團手法，「假冒檢警辦案，真詐騙現金」，藉由民眾無知、恐慌的心理，進一步騙取個資或告知帳戶遭冒用，最後導致民眾財物損失。女大生這才恍然大悟、驚覺自己可能遭到詐騙，終於放棄提款之念頭，保住了生活費。

中壢分局加強宣導居民，如接獲陌生來電或社群軟體陌生訊息要求提款、交付金錢等情況，一定要謹記反詐騙三要訣：「保持冷靜」、「小心查證」、「打165反詐騙諮詢」，共同提高防詐警覺，反覆查詢確認；多一分警惕、少一分損失。





忠勤忠義忠勇、為民服務事蹟

阿孫不見了 阿公衝派出所秒見金孫

文、圖/平鎮分局警員許君煌



110年3月31日上午，一名患有輕微遲緩症的4歲林姓男童，獨自一人站在平鎮區金陵、平東路旁哭泣，當時正值上班時間車流量大，路況險象環生，巡邏警員發現男童身影立即上前關心。經了解得知，男童是趁阿公不注意時偷偷溜出門，阿公當時急得如熱鍋上的螞蟥。男童阿公衝到派出所報案時，也遇見被警員抱回來的

的男童，意外找回不見的孫子，讓阿公終於放下心中大石。

平鎮分局建安派出所副所長蕭美賢表示，當日早上8點左右，巡邏員警閻立豪、張逸涵值勤時，發現男童獨自一人在金陵、平東路旁放聲大哭，當時正處上班時段，路上車水馬龍非常危險。警員見狀後立馬上前關心，但男童疑似因心智發展遲緩、且受到驚嚇不斷哭泣，無法正常表達。隨後警方透過男童身上揹的幼幼班書包發現其姓名、就醫後的藥包，當下決定先將男童帶回所內照料並幫助尋找其家人。

警員帶著男童回到派出所後，看見他的阿公就站在值班臺前，氣急敗壞的向警方表示「阿孫不見了，找好久找不到！」，沒想到一回頭就看到員警閻立豪抱著男童，金孫直接失而復得，終於鬆一口氣，也頻頻感謝警方幫忙。

男童阿公說，平常都是自己載孫子去幼兒園上課，當天要出門時發現家裡鑰匙沒拿，只是轉身進屋拿個鑰匙而已，孫子就跑不見了！全家人找了半個多小時都找不到。沒想到金孫竟然獨自跑到500公尺外的大馬路口，還好警察及時找到男童，不然後果不堪設想，真是菩薩保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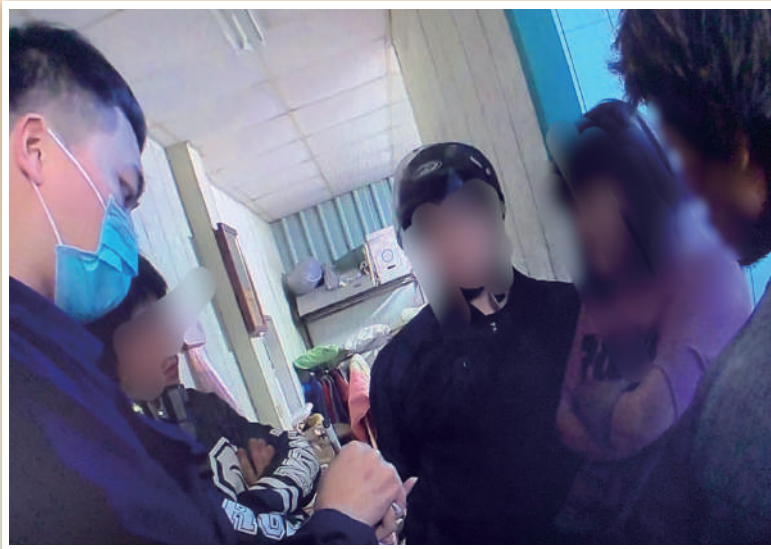




忠勤忠義忠勇、為民服務事蹟

宅女私下會網男 暖警找人勸返家

文、圖/龜山分局巡官葉富貴



「妳該回家了！回家跟父母親說好！不要讓老人家擔心！」。28歲的小芬（化名）生性單純鮮少與人接觸，最近迷上網路交友，每天停留在電腦前時間很長，110年4月14日小芬突然不告而別，其父母十分擔心，只好報案求助警察幫忙找人。

經受理員警初步了解，小芬平時很少出門，也未曾結交過男朋友，最近迷上網路交友想多認識異性，因而透過線上遊戲認識一名男網友，在父母親不知情下偷偷去會網友。由於小芬生活交友單純，詢問數位小芬好友，分析掌握到男網友可能地址位於新北市新莊區某公寓，員警立即前往該處查訪找人，好巧不巧就在該公寓樓下遇到要準備騎車離開的男網友，待員警說明來意後，該男子帶領員警上二樓，果然在房間裡找到小芬。確認小芬人身安全及行動自由沒有受到控制，員警檢視四周發現該處為工程公司宿舍，一一查證現場員工確認其身分。

女警與小芬深談，原來小芬與男網友先在網絡上相談甚歡，雙方一直想要見面，但又擔心父母不同意，才會在隱瞞雙親情況下偷偷出門會面，並在該處留宿多日，也不接父母親電話。

在員警苦口婆心勸說下，小芬同意跟員警先到派出所休息，員警聯繫報案人陳父也趕到派出所，陳先生非常感謝員警協助找到愛女，也表示將會跟女兒深談感情問題。

網路的便利，讓線上軟體變成時下男女認識異性的熱門管道，網路聊天室使用匿名交友，也不需要對說的話負責，所以容易短時間就建立浪漫的情誼，網路的神秘感讓人容易進入美麗和幻想的世界，當然不乏有順利成就好姻緣，但是也有不少不肖人士利用網路誘騙無知的男女。網路交友三原則：「不沉迷、不暴露、不私下交往」，謹慎防範網路詐騙，注意自身的安全，以免賠上感情也損失錢財。





忠勤忠義忠勇、為民服務事蹟

老翁騎車摔落水田 龍潭警即刻救援

文、圖/龍潭分局巡佐劉光正



龍潭分局中興派出所警員邱春松及謝明展於110年4月22日下午擔服巡邏守望勤務，行經龍潭區福龍路段時，忽見1民眾向警車揮手，神情緊張的表示，渠騎車途中發現前方路旁有停放一臺電動輔助車，直覺有異。

經員警趨前查看，發現有位老翁摔落路旁2米

高的水田裡，當時老翁面朝下趴在泥濘水中，員警立即跳進田裡將老翁扶起，當下見老翁的臉色慘白，身體疑有脫水不適情形，二員隨即從警車取礦泉水給老翁解渴，再將老翁臉上及身上的泥巴擦拭清理，同時以無線電聯絡派出所，請求消防救護車到場協助。

在等待救護人員期間，81歲的陳姓老翁拿出身心障礙手冊，表示自己於午飯後獨自騎車要到附近找朋友，殊不知行駛中突然刮起一陣強風，將電動輔助車的腳踏板吹落，而掉落於路旁的水溝中，原本想要停下車撿拾，卻不慎摔落水田裡，由於行動不便，雙腿又無力支撐，靠自己根本無法爬起，才造成此次意外。

員警觀察老翁身體有多處挫傷，身體頗為虛弱，驚魂未定地言語呢喃。老翁送醫後，初步檢傷有不少皮外傷，但傷勢並無大礙，員警待聯絡的家屬到達醫院交接後，才安心離開醫院，此時老翁突然大聲呼喊員警，告訴警察自己心愛的電動輔助車仍留在事發現場的路旁，擔心車子會不見，希望警察能幫忙處理，警員謝明展請老翁放心養傷，允諾一定會幫忙他把車子處理好，事後隨即返回現場，協助將老翁之電動輔助車牽回其住所。

老翁家屬事後表示，在這麼炎熱的天氣，老翁一個人倒臥在路旁泥濘的田裡，幸有熱心民眾發現及員警的即刻救援，由衷感謝警察積極協助及妥善照顧。





陳文成文教基金會參訪之旅

文、圖/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正陳慧娟



人民最為依賴的公權力機關是警察，生活大小事第一時間都會想到警察，擁有這份信任的同時，也為警察工作帶來紛擾，作為與不作為的法規雖有（抽象）規定卻無法具體到每個細節，即便有也是琳瑯滿目，要用時不知藏在哪個細則、函釋、手冊中。

過往事實改變不了，在歷史舊案找出史跡，但找出方法讓下一秒鐘過的更好，是我想去探究陳文成案的初衷。人生下半場，生活中就是期待下一個世代的生活環境會更好，因為他們好，我們也會跟著好。

威權下的事件

慣例行為出現了什麼問題？為什麼警察辦案程序受到不信任？在探索過程中，接觸到陳文成博士命案，於是發訊息給基金會，表明想要了解其認為這個案件中覺得政府沒有做好、沒做對的地方是何處，可以作為身為警察或公務人員的借鏡。剛開始，心中並不敢期望很高，因為畢竟是認為警察是不對的對立團體，但基金會執行長的熱情回答，讓我卸下心中憂慮，在幾次留言聯繫後，也決定參訪基金會。這天我拜訪了隱身於臺灣大學和大安森林公園附近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

鑑識工作是一連串意想不到的組合，一路走來，最不捨的是佇立於解剖檯旁的案件家屬，強忍心中對他們悲悽的不捨，只能透過不發一語，全力將心思貫注於法醫刀下的傷勢紀錄，轉移注意，當我接觸到這個案件時，似乎是觸動了在解剖檯時的心弦，想去了解夫人過的好嗎？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龍僑執行長告訴我夫人和孩子都過得很好，我覺得心中哀傷也稍獲得舒緩。

在拜訪談話中，龍僑執行長提出在本案中他質疑的一些問題，如法醫解剖傷勢中是不是有所隱含？我說以我對本案解剖醫師的了解，他本就不多話，原則上都是看到什麼寫什麼，應該不會因為長官指示或施壓而有所偏頗，所以當時候傷勢所得應該就是解剖報告上所寫的。警察發現時



的現場拍照是不是有所不足夠也不夠細膩？我解釋道，因為案發當時的時空背景因素，所以會和現代的案件影音感受有所落差，不過最重要的是案件中，每個環節所透露出來的訊息是什麼，而且最後整合案件的人很重要，要將看似不相關或衝突的訊息，進行整編及詮釋，還要克服及摒除參與人員個人先入為主的思維，客觀陳述事實及合理推理，才能讓真象呈現。

通常在看過事件現場後，大多數的人都會一個感覺，這個感覺只是一種假設，會隨著正、反訊息的匯入而有所修正，所以訊息的多寡會影響假設的方向，這些訊息會不會有被忽略的？當然會有，所以通常需要被重複檢視，不同人之間重複檢視以互補不足，也正因為訊息會有所缺漏，所以真象不一定被完整呈現出來。

在拜訪閒聊之餘，龍僑執行長溫馨提醒我，夫人過得很好，事件也過去了，基金會的目的是要社會記取過去的不合理的傷害，避免再次發生，讓未來更好，「應該放下心中的虧歉——警察是保護民眾的，不論為何目的，都不應該傷害人民。」

拜訪後的幾日裏，我將龍僑執行長提供的案件訊息再次檢視一番，也將案件中的死者傷勢及發現死者的現場狀況資訊給予一位曾在急診待過的醫師朋友，想聽聽從傷勢看現場的角度出發，會有怎樣的看法，不過這位朋友並無回應，我想這也解惑我心中在解剖時曾經對於法醫與現場連結判斷問題的疑問。

結論

我和龍僑執行長都認為，不應該讓單純的事件塗上任何色彩，我們追求真相、記取事件透露的訊息，都是為了讓我的下一代生活的更好。警察工作也是如此，在法制這路上，沒有先入為主的犯罪者，只有讓證據說明一切的彼此尊重與退讓。

在許多司法案件的偵辦，其目的就是要進入訴訟程序，並使犯罪者得到應有的處罰，並且要避免冤枉好人，司法程序是一個在黑暗中摸索的過程，為避免出錯，訴訟法設計錯綜複雜，法學學說浩瀚，以「罪疑為輕」、「罪證明確判決」為基礎，然而也正因為在黑暗中摸索，不能走出黑暗獲得一線曙光而真相大白，考驗著偵辦人員的經驗、耐力、精神與心智。

對很多第一線同仁而言，資訊、情況往往如秋風掃落葉般紛沓而至，多到炸鍋不知哪個才是真的，希望未來回首時發現沒有出錯；有時又像細水長流般偶而觸發記憶線，若有似無般的稍縱即逝，想抓抓不住，希望未來回首時發現沒有錯過，這是我在工作上熱切希望做到的，但如何像電腦一般將訊息輸入後透過定式程式分析，如數學程式一般沒有例外的算出答案，在人的世界很難，在法律的世界也很難，因為法律是處理人的問題，變化萬千才成就人的生活，也觸動心弦。人的能力很難做到萬無一失，對一個警察執法人員更是如此，我們或許被要求著不僅要通曉法律，還要在值勤時對可能的假設作結論並採取行動，司法總是用事後的客觀檢視法則檢視著我們當下的判斷，感嘆之餘，引用外傷重症說書人「你做了你在當時認為最好的處置，即使它是錯的，你在當時就認為那是最好的，你不能改變你做的決定，你要學會原諒自己。」作為結語。(https://gvlf.gvm.com.tw/article/78840，讓英雄轉身後的眼淚不再流，文/外傷重症說書人·高雄)



徵稿主題

重點勤業務推動
工作成效及策進作為
新聞時事議題
溫馨感人事蹟
地方性文化或節慶活動
藝文·休閒



投稿方式

行政資訊入口網/秘書室-曾韻菁